

证券代码：873867

证券简称：长江能科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4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67	长江能科	2025 年 4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镇江市镇江新区金港大道 80 号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等情况，并对 2024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进行了总结。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事会职责，

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独立董事汇报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号 2025-006）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股东大会作《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开拓情况，拟定《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等与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刘家诚、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对拟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包括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刘家诚、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5 财务年度内签署关联方财务资助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长同意及签署接受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累积不高于人民币 1.5 亿元的财务资助或为公司该等贷款或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5 财务年度内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的最终审批权的议案》

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予总经理同意及签署累积不高于人民币 2.6 亿元的银行信贷业务申请的最终审批权。

（十）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编制的《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十一）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以及后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确认公司在 2024 年度至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以及计划在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拟利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二）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上午 8 时至 11 时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徐稳（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511-88190281

传 真：0511-88190281

电子邮箱：xuwen@santacc.com

（二）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